

[网站首页](#)[政府信息公开](#)[党务公开](#)[政策法规](#)[防震减灾](#)[首页](#) > [公告公示](#)

关于组织2021年嘉兴市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20-07-30

信息来源：市科技局

字号：[\[大\]](#) [\[中\]](#) [\[小\]](#)

南湖区、秀洲区科技局，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聚焦本市主导产业发展需求，推进重大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攻关，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嘉兴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，经研究，决定启动2021年嘉兴市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方向

围绕数字经济、人工智能、生命健康、集成电路、航空航天等五大重点领域（详情见附件1）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主体

申报主体须为在我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运行管理规范的企业，鼓励企业与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以产学研合作形式联合申报。

（二）申报条件

- 1、申报主体2019年销售收入达到5000万元以上且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比例达到5%以上；或申报主体2019年研发投入达500万元以上；
- 2、申报主体已建有市级以上研发中心；
- 3、项目研发总经费须达到400万元以上（新购设备、仪器经费支出不得超过研发总经费的20%）；
- 4、一般单个项目财政支持力度100万元。

（三）实施期限

申报主体应根据技术成熟度、指标难易性科学制定项目实施期限，项目自2021年起实施，一般不超过2年。

（四）合作申报

申报主体与其他单位合作实施项目的，需签订合作协议，并作为佐证材料上传。

（五）申报限制

- 1、同一申报主体只能申报1个项目（包括公益性研究计划）；
- 2、同一项目主要研究内容不得重复申报不同类别项目（含其他市级以上财政资助项目）；
- 3、有以下情况之一者，申报不予受理：①有在研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的企业或项目负责人；②二年内有科研信用不良纪录的企业或项目负责人；③列入严重违法失信黑名单的企业或项目负责人。

（六）真实性承诺

申报主体需作出真实性承诺，对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。

三、申报程序和时间安排

（一）申报程序

- 1、项目申报采取网络在线填报。

项目申报主体可通过登陆嘉兴市科技创新云服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d.zjsti.gov.cn/ccpjiaxing/>）在线填报申报信息，并以附件的形式上传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,无需报送纸质材料。未注册则需先按照说明注册账号(具体操作见平台首页操作说明)。

- 2、归口管理部门需对申报项目材料准确性、完整性和项目负责人及承担单位是否符合条件进行审核后提交。

（二）时间要求

项目申报截止时间为8月30日。归口管理部门审核截止时间为9月4日。

项目申报受理由嘉兴市科技信息中心负责，联系人：顾永春，联系电话：0573-82159811。

 [附件 2021年嘉兴市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指南.doc](#)

嘉兴市科学技术局

2020年7月30日

[打印本页](#) [关闭窗口](#)

[关于我们](#)

[收藏本站](#)

[设为首页](#)

[公民留言](#)

[联系我们](#)

[隐私声明](#)

[网站地图](#)

Copyright © 2018 ALL Rights Reserved.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主办

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中环南路1469号中南大厦8楼 邮编：314050 电话：0573-82159809 传真：0573 - 82159810 邮箱：zjxkjj@163.com

备案证编号：浙ICP备09003411号 政府网站标示码：3304000044 [浙公网安备 33040202000307号](#)

技术支持：嘉兴市中科科技开发服务有限公司

